



香港原創音樂劇《大狀王》明年將迎來二度重演，上海站一開票旋即售罄，後又宣布加場，火爆程度可見一斑。伴隨《大狀王》的成功，關於香港音樂劇IP打造和產業化發展的話題又被提起，《大狀王》的成功是否能夠複製？香港音樂劇當前發展面臨哪些問題？《大公報》今日起推出「香港音樂劇產業化路在何方」系列，通過採訪音樂劇導演、作曲家、劇團藝術總監、舞台劇演員等，以真實的製作案例，呈現他們對於打造音樂劇IP的想法，以及嘗試尋找方式扭轉音樂劇產業化「但聞樓梯響，未見人下樓」的局面。

編者按：



▲《花樣獠牙》惠州排練現場。

香港音樂劇產業化路在何方 ①

10月15日至27日，中英劇團經典改編劇目《花樣獠牙》(Little Shop of Horrors)時隔二十二年在葵青劇院再度與觀眾見面。接連10場演出，上座率七成，這部2002年由「鬼才翻譯」陳鈞潤引入並成功進行本地化改編，近年經劇團藝術總監張可堅和導演盧智榮等主創努力，克服資金與場地重重困難才得以呈現的音樂劇，在迎接完觀眾的掌聲後，淡然謝幕。面對周遭此起彼伏的「產業化」呼聲，張可堅坦言，儘管製作精良、內容成熟，《花樣獠牙》仍沒有可能做到產業化，下次與觀眾見面將在何時，沒有人知道。

大公報記者 徐小惠 郭悅盈



張可堅 中英劇團藝術總監

獲政府資助 票價有優勢

運作模式

《花樣獠牙》演出期間，恰逢香港演藝博覽會舉行，不少內地的同行來港看戲。有人看完《花樣獠牙》後，不僅為精彩的故事、精良的製作所折服，更驚嘆在香港這個物價飛天的城市裏，看一場戲卻十分平價。同中英劇團其他劇目的定價一樣，《花樣獠牙》票價最高420元港幣，最低180元港幣，如果是學生、長者，或者是劇團會員，則還有折扣。對比同期在深圳上演的舞劇《永不消逝的電波》從180元到980元人民幣的定價，確實「親民」不少。張可堅對此笑言，「我們是獲政府資助的，政府資助的其實是市民，如果沒有政府資助不可能做到這麼平的票價。」

花兩三百元就能在不錯的席位看戲，這在香港是常態。查閱發現，在香港，不僅本地劇目定價平，即便是內地的劇目，來到香港票價也會變低。例如內地舞劇《詠春》今年在香港上演的最高票價是780元港幣，而它在深圳上演的最高票價要到980元人民幣；明年由香港藝術節邀請來港演出的話劇《雷雨》在內地的票價是280元到1080元人民幣，而目前香港藝術節公布的售價是240元港幣到680元港幣。對香港觀眾而言，當前依賴政府資助的舞台劇生產模式，從票價上來講，未嘗沒有優勢。

儘管當前對打造音樂劇IP、將音樂劇產業化的呼聲越來越高，但脫離政府資助的純商業模式，很可能要面臨票價漲高的情況，對此，張可堅也直言自己的顧慮，「其實我們不想賣飛賣得貴，不希望帶出一種沒錢就別看戲的社會氛圍。我們希望喜歡看戲的人都能在他力所能及的範圍裏看到他自己鍾意的東西。」

受版權費困擾

海外引進

作為改編劇目，《花樣獠牙》的版權來自美國經典音樂劇IP。無論韓國、內地還是香港，在發展音樂劇過程中，引入成熟的改編劇目都是推動音樂劇發展的重要方式之一。儘管沒有透露具體的版權費用，但張可堅坦言，阻礙《花樣獠牙》未來繼續與觀眾見面的，確實有這方面的問題。「我不確定如果要巡演或者駐場，他們會收多少版權費。」張可堅亦坦誠，如果條件足夠成熟，做自己的原創音樂劇當然是更好。



▲《花樣獠牙》中的「奇花」裝置。 (中)謝幕。

《花樣獠牙》改編成功 囿於資金場地 「下次與觀眾見面，不知何時」

盧智榮想復排《花樣獠牙》想了二十年。作為美國音樂劇的經典IP，《花樣獠牙》講述一個關於貪婪的故事。文學翻譯徐成曾在評論文章中談到，陳鈞潤在引入時將文本與香港市井文化勾連，比如將原作中的Skid Row翻譯為「波地」，令人一下子便能聯想到香港的街道名稱，使這個美國的音樂劇更加貼合香港的在地環境，成功實現本地化。作為2002年版《花樣獠牙》中牙醫等角色的扮演者，盧智榮說當初自己做完這部戲之後，就一直在想，什麼時候能夠將這部戲再度搬上舞台，「但是一直沒有很好的機會，因為這部戲需要的投資很大，要七位數。且對演員演唱的要求很高，很長一段時間以來我都沒有遇到一班能夠全部達到要求的演員。」

精細化設備租價高昂

2019年陳鈞潤過世，為了紀念這位學貫中西的翻譯劇作家兼紀念即將到來的中英劇團創團45周年，盧智榮和張可堅又開始有了復排《花樣獠牙》的想法。彼時，伴隨本地音樂劇的發展，中英劇團已經有了一批實力不錯的音樂劇演員，「個個都好，都能夠唱到。」盧智榮嘆道，但是資金與場地始終是問題。

盧智榮希望能夠淡化02年版本中所營造的上世紀六十年代香港的時空感，呈現出一個想像空間更加廣闊的時空，以貼近當下觀眾。為此他們設計復古未來風格的服裝，並希望能夠啟用LED WALL來增添整部劇的視覺衝擊和魔幻氣質。但LED WALL的租價高達四五十萬港幣，以原本的資金很難實現。面對此困擾，盧智榮也曾考慮放棄對畫面立體和精細程度的極致追求，退而求其次採用投影。幸運的是，就在他們苦惱之時，2022年初特區政府推出「藝術科技資助先導計劃」，《花樣獠牙》成功申請，資金至此才到位。

北上排練解決場地問題

為了突出街道、市井、日常生活的感覺，製作團隊在舞台上構思了一個車台裝置，做成街道的樣子，伴隨車台的左右移動，觀眾彷彿置身香港某條街巷；為了讓「奇花」的形象更加生動，團隊將花設計成一個需要五個人操作的巨大裝置，由不同演員控制花後面的巨大槓桿裝置，進行上顎和下顎的表演。

作為香港九大藝團之一，中英劇團有自己的場地——棟位於半山波老道的一級歷史建築。劇團日常的行政與排練都在這裏進行。然而這棟飽經歷史滄桑的英式建築，決計承受不了今次這樣巨大的舞台裝置。

「這麼大的東西是沒辦法搬進我們的排練室的，門口都進不去。」盧智榮說，「香港可能有適用的大型場地，但是會非常貴，那不如我們就去內地排練。」他提到，因為裝置本身就是在惠州的工廠製作的，師傅都在內地。搬去內地排練，過程中如果發現問題還可以隨時改進裝置。最終，整個劇組決定北上排練，解決了場地問題。

因緣際會，促成了《花樣獠牙》這部故事精彩、內容思辨，本地風格濃郁的音樂劇。但正如劇終時觀眾席席而天降的泡沫如煙般消散，告別了最後一場演出，《花樣獠牙》的故事也要再次被合上。無論駐場還是巡演，對當下的中英劇團而言都是不切實際的想法，面對外界「產業化」的呼聲，張可堅直言，「我覺得我們沒可能做到

產業化。」他提到，從眼下來看，香港藝團演出很大程度上依賴政府資助，而「藝術科技資助先導計劃」目前只有一期，「政府如果不能持之以恆地提供這個資源，我們沒辦法繼續做。」但如果將目光再放長遠一點，會看到藝團需要政府資助是果而非因，「因為目前在香港做戲是蝕本的，做一齣戲蝕本一齣戲。如果我們能賺得到錢就不用政府資助了。」

常駐演出條件不成熟

那麼問題便又回到了如何才能賺到錢？如何才能實現產業化和商業運營？盧智榮說，「產業化的前提是有足夠的觀眾，而目前僅僅靠香港是沒有這麼多觀眾的。必須要靠香港以外的市場才有可能做到自負盈虧。」

獲得香港以外市場的方式無外乎兩種，吸引外地觀眾來港，或者去其他地區巡演。但是因香港沒有常駐演出的表演場地，所以無法做到駐場表演，劇團短則三兩天，長則半個月的演出時間，很難打出音樂劇的影響力。張可堅邊說邊算，「香港目前能夠長租的表演場地大概只有演藝學院，但是場租會非常貴。如果要常駐演出的商業化運作，可能要投入八百到一千萬元才有機會回本。」也正是出於這種前提，許多劇團目前在排戲的時候並不會把巡演或者長期演出納入項目設計的範圍內，如《花樣獠牙》在舞台設計之初便只考慮了葵青劇院的空間，以至於後來張可堅在考慮能否到元朗劇院演出時，發現元朗劇院的空間無法容納他們的舞台裝置。

至於能否去其他市場，如到內地進行巡演，張可堅說：「一來內地的場租好貴，差不多要一千五百個座位的演出、平均票價要到一千蚊才能賺錢；二來內地製作節奏非常快，我們都要慢慢習慣；三來在日常運作方面，我們也沒有人手可以上去內地做這個巡演。」

大幕拉下，掌聲換不來下文，總歸讓人覺得可惜。盧智榮卻並不悲觀，在他看來，產業化和本地音樂劇IP的開發是一條漫長的道路，不可急於一時。他說，美國的音樂劇產業經歷了漫長的發展，才誕生了諸如「Little Shop of Horrors」這樣的IP，而在香港，舞台劇專業化只有五十年的歷史，當中的音樂劇更是年輕，「不是沒有產業化的可能，只是當前這個階段可能做不到。」



▲《花樣獠牙》舞台設計成香港街道。



▲中英劇團排練室一角。 大公報記者徐小惠攝



數讀

近年政府 相關資助計劃 和資助金額

藝發局「年度資助」

- 特定的12個月內，支援不同藝術界別中優秀的專業藝團或具代表性的組織在運作及活動製作上的需要。設有一年及三年的資助期，資助分為「營運部分」（一年的資助額為港幣30萬元至150萬元；三年的資助額為港幣30萬元至200萬元）及「額外活動」（資助上限為港幣50萬元）。

藝發局「計劃資助」（戲劇界別）

- 上限一般為50萬元。

藝發局「優秀藝團計劃」

- 2023年發布2024-2029年度計劃，將撥款港幣6462萬元，擴大資助名額至最多五個藝團及提高每個藝團首年資助上限至港幣280萬元。

藝發局「配對資助計劃」

- 2020年增撥9億元。（申請機構須為建議的藝術項目籌募最少港幣3萬元來自非政府機構的現金捐款／贊助作配對之用，藝發局將以最多「一比一」形式向成功申請的團體提供配對資助。）

文體旅局

「藝能發展資助計劃」

- 2024年預算資助額增加至約5000萬元。計劃下設「躍進資助」（配對資助）和「項目計劃資助」（直接資助）。

「藝術科技資助先導計劃」

- 2022年撥款3000萬元推行，鼓勵九大主要演藝團體應用藝術科技，豐富舞台創作。

「防疫抗疫基金」

- 從2020年至2022年為文化藝術界提供總金額超過2億元資助。

「重點演藝項目計劃」

- 2024年11月發布。項目必須在香港上演最少15場舞台表演（可分階段），以及吸引最少一萬名購票入場的觀眾。每個入圍計劃項目可在最長3年內獲最高直接資助額1000萬元。計劃亦為每個入圍項目提供上限為500萬元的配對資助，以配對項目獲得的私人贊助額和門票收益。